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6-011

##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致同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提议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与致同根据市场行情商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近 6,000 人，其中合伙人 244 名，注册会计师 1,36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 3、业务规模

致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5、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81 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旭宏，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曾顺，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刘志增，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 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查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相关资料，认为其能够满足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要

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案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